

趙聿修紀念中學
二零一七至二零一八年度
家長教師會通函 (8)

各位家長：

家長教師會 2018 年一天遊

為了促進學校與家長間的溝通和聯繫，增進彼此友誼，本會將於 2018 年 3 月 24 日(星期六)舉辦「家長教師會 2018 年一天遊」。活動包括遊覽大嶼山寶蓮寺及天壇大佛，暢遊心經簡林及大澳漁村。行程輕鬆舒適，包含景點參觀及學習，並享用豐富午餐，現誠邀 閣下及貴子弟參與，活動詳情如下：

出發日期：2018 年 3 月 24 日(星期六)

協辦單位：天祥旅遊 (旅遊牌照號碼：352196)

團費：家長/家庭成員每位 \$160

現就讀本校學生每位 \$100

行程：上午 9:15 於學校集合，乘搭旅遊車出發→寶蓮寺→天壇大佛→心經簡林→午膳→大澳漁村【曬蝦場，茶果店，水鄉】→乘旅遊車回校，約下午 4:30 解散。

備註：(1) 團費包括：

交通費(全程冷氣旅遊巴士)、午餐、領隊小費及十萬元旅遊平安保險(適用於 1-75 歲之參加者)，五萬元正平安保險(適用於 76-85 歲之參加者)。

(2) 團費原價為 \$195，家教會將資助每位參加者-家長/家庭成員 \$35、現就讀本校學生 \$95，故每位參加者實際繳交團費為家長/家庭成員 \$160、現就讀本校學生 \$100。為公平享用資源，每個家庭只享有 4 個家庭成員配額(包括就讀本校學生)，第 5 名家長/家庭成員，須繳交原價 \$195 元。出發當日未滿 3 歲之小童或手抱嬰孩，不佔餐位，亦須繳交團費 \$50 元正。

(3) 如天文台於集合時間兩小時內，仍然或將會懸掛三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、紅色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，當天之活動則自動取消。本會將另行與旅行社商議細節，或取消活動或擇日重辦。

(4) 出發當日團友若因個人理由，而未能出席活動，不能因此要求退回團費，只作自動放棄論。

(5) 名額有限，如超出限額，將抽籤決定。

截止報名日期：請將回條於 2018 年 2 月 6 日(星期二)或以前交給班主任彙收以便轉交校務處藍小姐。

付款方法 : 團費可以現金或支票經 貴子弟於2月27日或以前交予班主任彙收。(支票抬頭:「趙聿修紀念中學家長教師會」,並請於支票背後寫上家長姓名、貴子弟姓名及班別,以資識別。)

如有任何有關一天遊之查詢,歡迎致電學校校務處藍小姐。

趙聿修紀念中學家長教師會 謹啟

二零一八年一月十九日



趙聿修紀念中學
二零一七至二零一八年度
家長教師會通函 (8) 回條

敬覆者：

本人已細閱家長教師會通函，現回覆如下：

- 本人擬參加由 貴會舉辦之「家長教師會 2018 年一天遊」活動，共____人出席，成員包括：
- | | | |
|--------------|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家長/家庭成員 | ：共____人 | (1-4 名家長/家庭成員，每位團費 |
| 現就讀本校學生 | ：共____人 | \$160，現就讀本校學生\$100，第 5 |
| | | 名或以上參加者，每位團費\$195) |
| 未滿 3 歲之小童/嬰孩 | ：共____人 | (每位團費 \$50) |

團費合計：
 $(\$160 \times \text{____人}) + (\$100 \times \text{____人}) + (\$195 \times \text{____人}) +$
 $(\$50 \times \text{____人}) = \$\text{_____} \text{元正}$

- 本人未克參與「家長教師會 2018 年一天遊」。

* 請於適用之方格內加上“✓”

此覆
趙聿修紀念中學家長教師會

家長簽署：_____
家長姓名：_____
聯絡電話：_____
學生姓名：_____
班別學號：_____()

二零一八年____月____日